

百德機械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06及105年度

地址：台中市大甲區幼獅工業區工六路3號

電話：(04)2682-1277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編 號
一、	封 面	1		-
二、	目 錄	2		-
三、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3		-
四、	會計師查核報告	4~7		-
五、	合併資產負債表	8		-
六、	合併綜合損益表	9~10		-
七、	合併權益變動表	11		-
八、	合併現金流量表	12~13		-
九、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4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4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4~19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9~27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7~28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8~50		六~二四
	(七) 關係人交易	51~52		二五
	(八) 質抵押之資產	52		二六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52		二七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52		二八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52		二九
	(十二) 其 他	53		三十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53~54		三一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53~54		三一
	3. 大陸投資資訊	54		三一
	(十四) 部門資訊	55		三二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06 年度（自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百德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謝 瑞 木



中 華 民 國 107 年 2 月 22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百德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百德機械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百德集團）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百德集團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百德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百德集團民國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百德集團民國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1. 銷貨收入之認列及目的地交貨條件下銷貨收入認列時點之適當性

百德集團之收入來源為工具機之銷售，民國 106 年度認列之工具機銷售收入為 1,849,700 仟元，約佔整體營業收入之 94%。因對各客戶之銷售涉及不同種類之交易條件，對客戶之銷售係按個別客戶約定之交易條件並於出貨後確認商品之重大風險與報酬移轉以認列銷貨收入，且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前之銷售會因交易條件之不同，而影響銷貨收入期間之歸屬，其中屬於目的地交貨條件之機台交易，因預計到港日與實際到港日之時間差，可能致銷貨收入之認列時點不適當，故本會計師分別將銷貨收入之認列及目的地交貨條件下銷貨收入認列時點之適當性列為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銷貨收入認列會計政策揭露於附註四。

本會計師對於上述事項已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 (1) 評估百德集團營業收入之內部控制制度，並選樣核對其交易紀錄及有關憑證，確認機台銷貨收入係依照與客戶約定之交易條件予以認列，且有相關表單文件據以佐證。
- (2) 自機台銷貨收入明細選取樣本核對原始訂單及出貨單，確認銷貨收入係按與個別客戶約定之交易條件認列。
- (3) 針對資產負債表日前一定期間屬目的地交貨之出貨單執行截止測試，確認機台銷貨收入是否認列於正確期間，並追查至帳載紀錄。
- (4) 針對資產負債表日之應收帳款發函詢證，確認應收帳款及銷貨收入記錄於正確期間。

2. 存貨減損評估

存貨為百德集團重要之資產項目，截至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存貨淨額為 722,491 仟元，約佔資產總額 33%。由於工具機產業易受市場需求及同業價格競爭之影響，致存貨有過時陳舊或價值減損之情形，且各類別存貨汰舊速度快慢不一，存貨評價亦涉及管理階層之重大判斷，故本會計師將存貨減損評估列為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存貨評價會計政策及存貨明細揭露於附註四、五及九。

本會計師對於上述事項已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 (1) 瞭解及評估百德集團存貨評價基礎、採用方法及其一致性。除取得存貨政策之內部控制制度及核對有關憑證，並確認存貨評價係依照存貨政策進行評估，且有相關表單文件據以佐證。

- (2) 驗證存貨庫齡報表之正確性及完整性，並確認與存貨政策採用之方法是否一致。
- (3) 選樣測試存貨淨變現價值資料，核對銷售資料、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等資料，評估存貨依成本與淨變現價值評價之合理性，確認提列之備抵存貨損失是否足夠。
- (4) 參與存貨實地盤點之觀察，查明存貨是否有損壞、過時之情形，以評估備抵存貨損失是否足夠。

其他事項

百德機械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06 及 105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百德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百德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百德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

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百德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百德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百德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百德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百德集團民國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顏 曉 芳



會計師 曾 棟 鑒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10028123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07 年 2 月 22 日

百德機械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 金 (附註六)	\$ 578,963	27	\$ 932,482	40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四及七)	237	-	-	-
1160	應收票據—非關係人淨額 (附註四)	25,214	1	16,599	1
1170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 (附註四及八)	512,860	24	436,016	19
1200	其他應收款	14,321	1	13,611	1
130X	存 貨 (附註四及九)	722,491	33	583,856	25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40,477	2	38,555	2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1,894,563	88	2,021,119	88
	非流動資產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附註四、十一、二五及二六)	232,822	11	244,540	11
1780	無形資產 (附註四及十二)	5,208	-	5,562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附註四及二十)	22,541	1	24,967	1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5,164	-	6,591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265,735	12	281,660	12
1XXX	資 產 總 計	\$ 2,160,298	100	\$ 2,302,779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附註十三及二六)	\$ 415,000	19	\$ 435,000	19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50,000	2	50,000	2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附註四及七)	-	-	575	-
2150	應付票據—非關係人	17,448	1	370	-
2170	應付帳款—非關係人	192,679	9	149,246	6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附註二五)	10,587	1	6,753	-
2209	其他應付款 (附註十五)	86,525	4	80,641	4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附註四及二十)	7,273	-	20,009	1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附註四及十六)	15,230	1	7,779	-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附註十三、十四及二六)	45,868	2	71,672	3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41,830	2	39,403	2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882,440	41	861,448	37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附註十三及二六)	198,701	9	392,857	17
2550	負債準備—非流動 (附註四及十六)	6,861	-	4,487	1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附註四及二十)	1,720	-	135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附註四及十七)	28,882	1	25,888	1
2613	應付租賃款—非流動 (附註十四)	9,091	1	2,085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245,255	11	425,452	19
2XXX	負債總計	1,127,695	52	1,286,900	56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3110	股 本	352,500	16	352,500	15
3200	資本公積	212,885	10	212,885	9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78,976	8	167,173	7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3,262	-	2,724	-
3350	未分配盈餘	295,537	14	283,859	13
3400	其他權益	(10,557)	-	(3,262)	-
3XXX	權益總計	1,032,603	48	1,015,879	44
	負 債 與 權 益 總 計	\$ 2,160,298	100	\$ 2,302,779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謝瑞木



經理人：廖子恩



會計主管：林昱馨



百德機械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6年度		105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四及二五）	\$ 1,960,940	100	\$ 1,894,669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九及二五）	<u>1,510,386</u>	<u>77</u>	<u>1,412,281</u>	<u>75</u>
5900	營業毛利	<u>450,554</u>	<u>23</u>	<u>482,388</u>	<u>25</u>
	營業費用（附註十九及二五）				
6100	推銷費用	133,255	7	117,206	6
6200	管理費用	108,786	5	112,651	6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u>58,051</u>	<u>3</u>	<u>53,229</u>	<u>3</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300,092</u>	<u>15</u>	<u>283,086</u>	<u>15</u>
6900	營業淨利	<u>150,462</u>	<u>8</u>	<u>199,302</u>	<u>10</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十九）				
7010	其他收入（附註二五）	12,197	-	19,468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4,133	1	(62,807)	(3)
7050	財務成本	(13,441)	(1)	(17,256)	(1)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12,889</u>	<u>-</u>	<u>(60,595)</u>	<u>(3)</u>
7900	稅前淨利	163,351	8	138,707	7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十）	<u>29,541</u>	<u>1</u>	<u>20,676</u>	<u>1</u>
8200	本年度淨利	<u>133,810</u>	<u>7</u>	<u>118,031</u>	<u>6</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6年度		105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附註四 及十七）	(\$ 4,869)	-	(\$ 6,261)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 相關之所得稅 （附註二十）	<u>828</u> <u>(4,041)</u>	<u>-</u> <u>-</u>	<u>1,064</u> <u>(5,197)</u>	<u>-</u> <u>-</u>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附註十九）	(9,457)	(1)	(1,238)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 目相關之所得稅	<u>2,162</u> <u>(7,295)</u>	<u>-</u> <u>(1)</u>	<u>-</u> <u>(1,238)</u>	<u>-</u> <u>-</u>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 益（稅後淨額）	<u>(11,336)</u>	<u>(1)</u>	<u>(6,435)</u>	<u>-</u>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122,474</u>	<u>6</u>	<u>\$ 111,596</u>	<u>6</u>
	每股盈餘（附註二一）				
9750	基 本	<u>\$ 3.80</u>		<u>\$ 3.35</u>	
9850	稀 釋	<u>\$ 3.78</u>		<u>\$ 3.34</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謝瑞木



經理人：廖子恩



會計主管：林昱馨



百德機械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附註十八)						其他權益	權益總計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代碼		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A1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52,500	\$ 212,885	\$ 150,626	\$ 2,724	\$ 328,572	(\$ 2,024)		\$ 1,045,283
	104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16,547	-	(16,547)	-	-	-
B7	現金股利	-	-	-	-	(141,000)	-	(141,000)	
D1	105 年度淨利	-	-	-	-	118,031	-		118,031
D3	105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5,197)	(1,238)	(6,435)	
D5	105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112,834	(1,238)		111,596
Z1	105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352,500</u>	<u>212,885</u>	<u>167,173</u>	<u>2,724</u>	<u>283,859</u>	<u>(3,262)</u>		<u>1,015,879</u>
B3	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令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538	(538)	-	-	
	105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11,803	-	(11,803)	-	-	-
B7	現金股利	-	-	-	-	(105,750)	-	(105,750)	
D1	106 年度淨利	-	-	-	-	133,810	-		133,810
D3	106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4,041)	(7,295)	(11,336)	
D5	106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129,769	(7,295)		122,474
Z1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352,500</u>	<u>\$ 212,885</u>	<u>\$ 178,976</u>	<u>\$ 3,262</u>	<u>\$ 295,537</u>	<u>(\$ 10,557)</u>		<u>\$ 1,032,603</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謝瑞木



經理人：廖子恩



會計主管：林昱馨



百德機械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6 年度	105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163,351	\$ 138,707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28,118	30,220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淨（利益）損失	(41,710)	54,938
A21100	財務成本	13,106	17,191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1,929	6,228
A22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	2,052	-
A21200	利息收入	(1,474)	(1,845)
A20200	攤銷費用	2,633	2,737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2,906)	-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淨利益	(812)	(3,804)
A20300	呆帳費用（迴轉利益）	(4,722)	5,160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8,615)	3,772
A31150	應收帳款	(52,942)	(98,653)
A31180	其他應收款	2,185	(2,126)
A31200	存 貨	(140,358)	94,897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2,009)	(6,780)
A32130	應付票據	17,078	(23,834)
A32150	應付帳款	46,688	(6,203)
A32180	其他應付款	6,890	873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4,312	10,663
A32200	負債準備	9,825	(3,050)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1,877)	(1,961)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40,742	217,130
A33100	收取之利息	1,474	1,845
A33300	支付之利息	(13,666)	(17,034)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35,379)	(39,331)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6,829)	162,610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6 年度	105 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2700	購買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1,023)	(\$ 9,752)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5,071	-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2,279)	(2,623)
B03700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1,419	(1,072)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6,812)	(13,447)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105,750)	(141,000)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	500,000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221,429)	(253,676)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20,000)	(340,802)
C04000	應付租賃款增加(減少)	(2,489)	1,772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49,668)	(233,706)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之影響	9,790	(29,440)
EEEE	現金淨減少	(353,519)	(113,983)
E00100	年初現金餘額	932,482	1,046,465
E00200	年底現金餘額	\$ 578,963	\$ 932,482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謝瑞木



經理人：廖子恩



會計主管：林昱馨



百德機械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為外幣及新台幣仟元)

一、公司沿革

百德機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成立於 80 年 5 月，主要從事工具機械、電腦數值控制機械、電腦、電腦機械等及其零件之製造、加工、買賣及各項附帶業務之經營。

本公司股票自 105 年 5 月起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於該中心之興櫃股票櫃檯買賣。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07 年 2 月 22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修正

該修正除配合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增若干會計項目及非金融資產減損揭露規定外，另配合國內實施 IFRSs 情形，強調若干認列與衡量規定，並新增關係人交易及商譽等揭露。

該修正規定，其他公司或機構與合併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者，除能證明不具控制或重大影響者外，係屬實質關係人。此外，該修正規定應揭露與合併公司進行重大交易之關係人名稱及關係，若單一關係人交易金額或餘

額達合併公司各該項交易總額或餘額 10%以上者，應按關係人名稱單獨列示。

此外，若被收購公司於合併後之實際營運情形與收購時之預期效益有重大差異者，該修正規定應附註揭露。

106 年追溯適用前述修正時，將增加關係人交易之揭露，請參閱附註二五。

- (二) 107 年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2014-2016 週期之年度改善」	註 2
IFRS 2 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與衡量」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4 之修正「於 IFRS 4『保險合約』下 IFRS 9『金融工具』之適用」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金融工具」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5 之修正「IFRS 15 之闡釋」	2018 年 1 月 1 日
IAS 7 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 12 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 40 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換」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IC 22「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2018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IFRS 12 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17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IAS 28 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18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1. IFRS 9「金融工具」及相關修正

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原屬於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值衡量。IFRS 9 對金融資產之分類規定如下。

合併公司投資之債務工具，若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分類及衡量如下：

- (1) 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認列於損益。
- (2) 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與出售金融資產而達成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與兌換損益亦認列於損益，其他公允價值變動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該金融資產除列或重分類時，原先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應重分類至損益。

合併公司投資非屬前述條件之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惟合併公司得選擇於原始認列時，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除股利收益認列於損益外，其他相關利益及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無須評估減損，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亦不重分類至損益。

IFRS 9 採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式」認列金融資產之減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應收租賃款、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產生之合約資產或放款承諾及財務保證合約，應認列備抵損失。若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並未顯著增加，則備抵損失係按未來 12 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若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已顯著增加且非低信用風險，則備抵損失係按剩餘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但未包括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必須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

此外，原始認列時已有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合併公司考量原始認列時之預期信用損失以計算信用調整後之有效利率，後續備抵損失則按後續預期信用損失累積變動數衡量。

合併公司評估對於應收帳款將適用簡化作法，以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合併公司預期適用 IFRS 9 預期信用損失模式將使金融資產之信用損失更早認列。

合併公司評估 IFRS 9 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2.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及相關修正

IFRS 15 係規範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該準則將取代 IAS 18「收入」及相關解釋。

合併公司於適用 IFRS 15 時，係以下列步驟認列收入：

- (1) 辨認客戶合約；
- (2) 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 (3) 決定交易價格；
- (4) 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及
- (5) 於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合併公司評估 IFRS 15 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2015-2017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S 9 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2019 年 1 月 1 日(註2)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6「租賃」	2019 年 1 月 1 日(註3)
IFRS 17「保險合約」	2021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2019 年 1 月 1 日(註4)
IAS 28 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IC 23「所得稅之不確定性之處理」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金管會允許合併公司得選擇提前於 107 年 1 月 1 日適用此項修正。

註 3：金管會於 106 年 12 月 19 日宣布我國企業應自 108 年 1 月 1 日適用 IFRS 16。

註 4：2019 年 1 月 1 日以後發生之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適用此項修正。

1. IFRS 16「租賃」

IFRS 16 係規範租賃之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相關解釋。

於適用 IFRS 16 時，若合併公司為承租人，除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得選擇採用類似 IAS 17 之營業租賃處理外，其他租賃皆應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上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合併綜合損益表應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在合併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則列為營業活動。

對於合併公司為出租人之會計處理預計無重大影響。

IFRS 16 生效時，合併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2. IFRIC 23「所得稅之不確定性之處理」

IFRIC 23 釐清當所得稅處理存在不確定性時，合併公司須假設稅務主管機關將可取具所有相關資料進行審查，若判斷其申報之所得稅處理很有可能被稅務主管機關接受，合併公司對於課稅所得、課稅基礎、未使用課稅損失、未使用課稅抵減及稅率之決定必須與申報所得稅時所採用之所得稅處理一致。若稅務主管機關並非很有可能接受申報之所得稅處理，合併公司須採最可能金額或預期值（應採兩者中較能預測不確定性最終結果之方法）評估。若事實及情況改變，合併公司須重評估其判斷與估計。

合併公司得在不使用後見之明之前提下追溯適用 IFRIC 23 並重編比較期間資訊，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當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合併公司及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已予調整，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率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附表五及六。

(五) 外 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年度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六)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在製品及製成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開始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若租賃期間較耐用年限短者，則於租賃期間內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八)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年度損益。

(九) 有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割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持有供交易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四。

(2)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與其他應收款）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合併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該資產若經個別評估未有客觀減損證據，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合併公司過去收款經驗、集體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

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權益工具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合併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合併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外，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一) 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負債準備係以清償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折現值衡量。

(十二) 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銷貨退回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 (1) 合併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2) 合併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及
-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作銷貨處理。

2. 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入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三) 租賃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1.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

2.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融資租賃係以各期最低租賃給付現值總額或租賃開始日租賃資產公允價值較低者作為成本入帳，並同時認列應付租賃款負債。

每期所支付租賃款之隱含利息列為當期財務費用，若可直接歸屬於符合要件之資產者，則予以資本化。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十四)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3.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與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會計處理相同，惟相關再衡量數係認列於損益。

(十五)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之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合併公司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年度，則於修正當年度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年度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年度及未來期間認列。

(一)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合併公司考量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減損損失之金額係以該資產之帳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排除尚未發生之未來信用損失）按該金融資產之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的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二) 存貨之減損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六、現金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280	\$ 1,315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577,683	931,167
	<u>\$ 578,963</u>	<u>\$ 932,482</u>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流動</u>		
持有供交易		
衍生工具（未指定避險）		
—遠期外匯合約	<u>\$ 237</u>	<u>\$ -</u>
<u>金融負債—流動</u>		
持有供交易		
衍生工具（未指定避險）		
—遠期外匯合約	<u>\$ -</u>	<u>\$ 575</u>

合併公司 106 及 105 年度從事上述衍生性商品合約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外幣資產及負債因匯率波動所產生之風險。

於資產負債表日未適用避險會計且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如下：

	幣 別	到 期 期 間	合 約 金 額 (仟 元)
<u>106 年 12 月 31 日</u>			
賣出遠期外匯	歐元兌新台幣	106.12.25-107.03.16	EUR 1,830/NTD 65,354
<u>105 年 12 月 31 日</u>			
賣出遠期外匯	歐元兌新台幣	106.01.25-106.06.01	EUR 3,991/NTD 135,146

八、應收帳款－非關係人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 514,947	\$ 442,746
減：備抵呆帳	(2,087)	(6,730)
	<u>\$ 512,860</u>	<u>\$ 436,016</u>

合併公司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30-180 天。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合併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由於歷史經驗顯示逾期超過 361 天之應收帳款無法回收，合併公司對於帳齡超過 361 天之應收帳款認列 100%備抵呆帳，對於帳齡在 31 天至 360 天之間之應收帳款，其備抵呆帳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未逾期	\$ 471,076	\$ 423,554
1 至 30 天	20,174	5,858
31 至 60 天	17,321	622
61 至 90 天	539	6,655
91 至 180 天	5,837	18
181 至 360 天	-	20
361 天以上	-	6,019
合 計	<u>\$ 514,947</u>	<u>\$ 442,746</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已逾期但未減損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30 天內	<u>\$ 20,174</u>	<u>\$ 5,858</u>

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年初餘額	\$ 6,730	\$ 5,725
本年度提列（迴轉）呆帳費用	(4,722)	5,160
本年度實際沖銷	-	(4,050)
匯率影響數	79	(105)
年底餘額	<u>\$ 2,087</u>	<u>\$ 6,730</u>

九、存 貨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原 料	\$ 213,173	\$ 162,065
在 製 品	269,828	229,983
製 成 品	239,490	191,808
	<u>\$ 722,491</u>	<u>\$ 583,856</u>

106 及 105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營業成本分別為 1,510,386 仟元及 1,412,281 仟元。營業成本包括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分別為 1,929 仟元及 6,228 仟元。

十、子 公 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持 股 %	
			106 年	105 年
			12 月 31 日	12 月 31 日
本公司	Quaser Investment LTD. (Quaser Investment)	國際間投資業務	100	100
	Quaser Europe Technical Center AG (Quaser Europe)	工具機械之買賣	100	100
	Quaser America Machine Tools, Inc. (Quaser America)	工具機械之買賣	100	100
Quaser Investment	Quantech Investment LTD. (Quantech Investment)	國際間投資業務	100	100
Quantech Investment	昆山捷新德精密有限公司 (昆山捷新德公司)	工具機械之買賣	100	100

本公司於薩摩亞設立 Quaser Investment LTD. (Quaser Investment)，持有 100% 股權，並透過其 100% 投資之 Quantech Investment 轉投資昆山捷新德精密機械有限公司 (昆山捷新德公司)，持有 100% 股權。

本公司於 105 年 12 月以美金 1,000 仟元設立 Quaser America，持有 100% 股權，本公司並於 106 年 9 月增資美金 5,000 仟元，持股比例維持不變。

106 及 105 年度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係依據子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十一、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成 本	土 地	建 築 物	機 器 設 備	運 輸 設 備	模 具 設 備	租 賃 資 產	其 他 設 備	合 計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23,978	\$ 197,268	\$ 100,252	\$ 484	\$ 37,064	\$ 2,868	\$ 123,688	\$ 585,602
增 添	-	-	420	2,360	2,559	9,555	5,684	20,578
處 分	-	-	(32,541)	-	-	-	(125)	(32,666)
重 分 類	-	-	-	-	-	-	254	254
淨兌換差額	-	(52)	-	(48)	-	(70)	(45)	(215)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23,978</u>	<u>\$ 197,216</u>	<u>\$ 68,131</u>	<u>\$ 2,796</u>	<u>\$ 39,623</u>	<u>\$ 12,353</u>	<u>\$ 129,456</u>	<u>\$ 573,553</u>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128,703	\$ 74,037	\$ 484	\$ 31,999	\$ 731	\$ 105,108	\$ 341,062
處 分	-	-	(30,489)	-	-	-	(12)	(30,501)
認列減損損失	-	-	2,052	-	-	-	-	2,052
折舊費用	-	11,588	5,432	304	2,452	1,184	7,158	28,118
淨兌換差額	-	(39)	-	(6)	-	58	(13)	-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u>	<u>\$ 140,252</u>	<u>\$ 51,032</u>	<u>\$ 782</u>	<u>\$ 34,451</u>	<u>\$ 1,973</u>	<u>\$ 112,241</u>	<u>\$ 340,731</u>
106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123,978</u>	<u>\$ 56,964</u>	<u>\$ 17,099</u>	<u>\$ 2,014</u>	<u>\$ 5,172</u>	<u>\$ 10,380</u>	<u>\$ 17,215</u>	<u>\$ 232,822</u>
成 本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23,978	\$ 197,646	\$ 82,135	\$ 484	\$ 37,871	\$ 945	\$ 119,406	\$ 562,465
增 添	-	-	108	-	2,927	2,080	4,637	9,752
處 分	-	-	-	-	(3,734)	-	(216)	(3,950)
重 分 類	-	-	18,009	-	-	-	-	18,009
淨兌換差額	-	(378)	-	-	-	(157)	(139)	(674)
105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23,978</u>	<u>\$ 197,268</u>	<u>\$ 100,252</u>	<u>\$ 484</u>	<u>\$ 37,064</u>	<u>\$ 2,868</u>	<u>\$ 123,688</u>	<u>\$ 585,602</u>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116,966	\$ 67,104	\$ 484	\$ 33,878	\$ 40	\$ 96,799	\$ 315,271
處 分	-	-	-	-	(3,734)	-	(216)	(3,950)
折舊費用	-	12,042	6,933	-	1,855	818	8,572	30,220
淨兌換差額	-	(305)	-	-	-	(127)	(47)	(479)
105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u>	<u>\$ 128,703</u>	<u>\$ 74,037</u>	<u>\$ 484</u>	<u>\$ 31,999</u>	<u>\$ 731</u>	<u>\$ 105,108</u>	<u>\$ 341,062</u>
105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123,978</u>	<u>\$ 68,565</u>	<u>\$ 26,215</u>	<u>\$ -</u>	<u>\$ 5,065</u>	<u>\$ 2,137</u>	<u>\$ 18,580</u>	<u>\$ 244,540</u>

機器設備中之某設備因閒置而判斷其具減損跡象。合併公司係採用使用價值作為該機器設備之可回收金額，所採用之折現率為 6.84%。因其可回收金額小於帳面金額，故合併公司於 106 年度認列減損損失 2,052 仟元，該減損損失已列入合併綜合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於 105 年度由於並無減損跡象，故合併公司並未進行減損評估。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建築物	
廠房主建物	15 年
其他	3 至 14 年
機器設備	2 至 15 年
運輸設備	2 至 5 年
模具設備	2 至 4 年
租賃資產	4 至 20 年
其他設備	2 至 10 年

合併公司設定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

附註二六。

十二、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	技術授權	專利權	商標權	其他	合計
<u>成 本</u>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5,241	\$ 2,250	\$ 220	\$ 51	\$ 2,803	\$ 10,565
單獨取得	624	-	-	-	1,655	2,279
處 分	(3,856)	(250)	-	-	(221)	(4,327)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2,009</u>	<u>\$ 2,000</u>	<u>\$ 220</u>	<u>\$ 51</u>	<u>\$ 4,237</u>	<u>\$ 8,517</u>
<u>累計攤銷及減損</u>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457	\$ 233	\$ 161	\$ 23	\$ 1,129	\$ 5,003
攤銷費用	1,263	267	23	4	1,076	2,633
處 分	(3,856)	(250)	-	-	(221)	(4,327)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864</u>	<u>\$ 250</u>	<u>\$ 184</u>	<u>\$ 27</u>	<u>\$ 1,984</u>	<u>\$ 3,309</u>
106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1,145</u>	<u>\$ 1,750</u>	<u>\$ 36</u>	<u>\$ 24</u>	<u>\$ 2,253</u>	<u>\$ 5,208</u>
<u>成 本</u>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 9,783	\$ 2,000	\$ 239	\$ 94	\$ 1,815	\$ 13,931
單獨取得	1,385	250	-	-	988	2,623
處 分	(5,927)	-	(19)	(43)	-	(5,989)
105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5,241</u>	<u>\$ 2,250</u>	<u>\$ 220</u>	<u>\$ 51</u>	<u>\$ 2,803</u>	<u>\$ 10,565</u>
<u>累計攤銷及減損</u>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 7,534	\$ 50	\$ 158	\$ 60	\$ 453	\$ 8,255
攤銷費用	1,850	183	22	6	676	2,737
處 分	(5,927)	-	(19)	(43)	-	(5,989)
105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3,457</u>	<u>\$ 233</u>	<u>\$ 161</u>	<u>\$ 23</u>	<u>\$ 1,129</u>	<u>\$ 5,003</u>
105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1,784</u>	<u>\$ 2,017</u>	<u>\$ 59</u>	<u>\$ 28</u>	<u>\$ 1,674</u>	<u>\$ 5,562</u>

無形資產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年數計提：

電腦軟體	2 至 3 年
技術授權	2 至 20 年
專利權	10 年
商標權	10 年
其他	2 至 3 年

十三、借 款

(一) 短期借款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信用借款	\$ 245,000	\$ 235,000
抵押借款	<u>170,000</u>	<u>200,000</u>
	<u>\$ 415,000</u>	<u>\$ 435,000</u>

信用借款利率於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分別為 1.22%-1.29% 及 1.25%-1.29%。

抵押借款利率於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均為 1.79%。

(二) 應付短期票券

係發行一年內到期之商業本票，年利率 106 及 105 年分別為 1.148% 及 0.91%。

(三) 長期借款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u>擔保借款</u>		
銀行借款	\$ 242,857	\$ 464,286
減：列為 1 年內到期部分	(<u>44,156</u>)	(<u>71,429</u>)
長期借款	<u>\$ 198,701</u>	<u>\$ 392,857</u>

係以本公司自有土地及建築物抵押擔保（參閱附註二六），借款到期日為 107 年 2 月至 112 年 1 月，年利率分別為 1.79%。

本公司於 104 年 12 月與台灣土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等 5 家金融機構簽訂總額度為 10 億元之聯合授信合約，該聯合授信合約取得之資金係用以償還 100 年聯合授信合約之未清償餘額及充實中期營運週轉金。依據貸款合約規定，本公司於貸款存續期間內，應遵守下列財務承諾及事項，即本公司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應維持：

1. 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不得低於 120%；
2. 利息保障倍數（稅前淨利加計折舊、各項攤銷及利息費用之總和除以利息費用）應維持 5 倍以上。

十四、應付租賃款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運輸設備－隱含利率 4.59%	\$ 8,428	\$ -
運輸設備－隱含利率 0.9%	2,375	2,328
減：1 年內到期部分（帳列一年 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 負債）	(<u>1,712</u>)	(<u>243</u>)
	<u>\$ 9,091</u>	<u>\$ 2,085</u>

子公司 Quaser Europe 於 104 年 11 月與汽車租賃公司簽訂運輸設備租賃契約，租期自 104 年 11 月至 108 年 11 月，共 4 年，租期屆滿，可以優惠承購價格將該運輸設備購回。

子公司 Quaser America 於 106 年 3 月與設備租賃公司簽訂機器設備租賃契約，租期自 106 年 5 月至 112 年 4 月，共六年，租期屆滿，機器設備之所有權屬於承租人。

十五、其他應付款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47,571	\$ 46,900
應付員工及董監事酬勞	13,233	11,393
應付退休金費用	2,234	1,485
其 他	<u>23,487</u>	<u>20,863</u>
	<u>\$ 86,525</u>	<u>\$ 80,641</u>

十六、負債準備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u>流 動</u>		
保 固(一)	\$ 9,306	\$ 7,779
折 讓(二)	<u>5,924</u>	<u>-</u>
	15,230	7,779
<u>非 流 動</u>		
員工福利(三)	<u>6,861</u>	<u>4,487</u>
	<u>\$ 22,091</u>	<u>\$ 12,266</u>

(一) 保固負債準備係依銷售合約約定，本公司管理階層對於因保固義務所導致未來經濟效益流出最佳估計數之現值。該估計係以歷史保固經驗為基礎，並考量其他影響產品品質等因素調整。

(二) 折讓之負債準備係依歷史經驗、管理階層之判斷及其他已知原因估計可能發生之產品折讓，並於相關產品出售當年度認列為營業收入之減項。

(三)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係員工既得撫恤金給付之估列。

十七、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二) 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4% 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合併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81,646	\$ 78,720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u>52,764</u>)	(<u>52,832</u>)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28,882</u>	<u>\$ 25,888</u>

淨確定福利負債變動如下：

	確 定 福 利 計 畫 資 產 淨 確 定 義 務 現 值 公 允 價 值 福 利 負 債	
105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u>\$ 71,392</u>	(<u>\$ 49,803</u>) <u>\$ 21,589</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375	- 375
利息費用（收入）	<u>1,160</u>	(<u>831</u>) <u>329</u>
認列於損益	<u>1,535</u>	(<u>831</u>) <u>704</u>

（接次頁）

(承前頁)

	確 定 福 利 計 畫 資 產 淨 確 定	義 務 現 值 公 允 價 值 福 利 負 債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 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	\$ 468
精算(利益)損失—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	1,698	-
精算(利益)損失— 財務假設變動	2,432	-
精算(利益)損失— 經驗調整	<u>1,663</u>	<u>-</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5,793</u>	<u>468</u>
雇主提撥	-	(2,666)
105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78,720</u>	<u>(52,832)</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401	-
利息費用(收入)	<u>1,082</u>	<u>(745)</u>
認列於損益	<u>1,483</u>	<u>(745)</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 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235
精算(利益)損失—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	1,287	-
精算(利益)損失— 財務假設變動	1,246	-
精算(利益)損失— 經驗調整	<u>2,101</u>	<u>-</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4,634</u>	<u>235</u>
雇主提撥	-	(2,613)
福利支付	(<u>3,191</u>)	<u>3,191</u>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81,646</u>	<u>(\$ 52,764)</u>

合併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合併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合併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折現率	1.25%	1.375%
薪資預期增加率	2.75%	2.75%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折現率		
增加 0.25%	(\$ 2,493)	(\$ 2,463)
減少 0.25%	\$ 2,601	\$ 2,572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 2,518	\$ 2,494
減少 0.25%	(\$ 2,426)	(\$ 2,401)
預期 1 年內提撥金額	\$ 2,710	\$ 2,763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12.4 年	12.7 年

Quaser Investment 及 Quantech Investment 主要為從事投資業務之控股公司，故未訂定退休辦法。Quaser Europe 採確定提撥制，依當地法令規定按薪資給付數之 10.3% 平均由公司及員工提撥。106 及 105 年度提列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1,010 仟元及 970 仟元。

昆山捷新德公司為依大陸法令規定提撥退休養老金，經地方政府核准 106 及 105 年度分別按最低薪資之 27% 及 28% 提撥予地方政府，其中 19% 及 20% 由公司支付，8% 由職工相對提撥。106 及 105 年度提列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39 仟元及 50 仟元。

Quaser America 係依據當地法令規定按照薪資給付數之 12.4% 平均由公司及員工提撥。106 年度提列退休金成本為 237 仟元。

十八、權益

(一) 普通股股本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80,000</u>	<u>80,000</u>
額定股本	<u>\$ 800,000</u>	<u>\$ 8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35,250</u>	<u>35,250</u>
已發行股本	<u>\$ 352,500</u>	<u>\$ 352,500</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二) 資本公積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股票發行溢價	<u>\$ 212,885</u>	<u>\$ 212,885</u>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 104 年 5 月公司法之修正，股息及紅利之分派限於股東，員工非屬盈餘分派之對象。本公司已於 105 年 1 月 22 日召開之股東臨時會決議通過修正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並於章程另外訂定員工酬勞之分派政策。

修正後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必要時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修正後章程之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十九之(六)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本公司發放股利時，得依當年度盈餘情形及整體產業環境，以現金或發行新股方式為之，惟現金股利發放比例不低於當年度發放股利總額的 60%，但股東會得視當年度實際獲利及營運狀況調整之。

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令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等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於 106 年 6 月 15 日及 105 年 4 月 20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05 年及 104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餘	分配	每股	股利（元）
	105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4 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11,803	\$ 16,547		
特別盈餘公積	538	-		
現金股利	105,750	141,000	\$ 3	\$ 4

本公司預計於 107 年 3 月 28 日董事會擬議 106 年度盈餘分配案。

(四) 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因首次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不足提列，故僅就因轉換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 2,724 仟元予以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五) 其他權益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6 年度	105 年度
年初餘額	(\$ 3,262)	(\$ 2,024)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9,457)	(1,238)
相關所得稅	2,162	-
年底餘額	(\$ 10,557)	(\$ 3,262)

十九、淨利及其他綜合損益

(一) 其他收入

	106年度	105年度
利息收入	\$ 1,474	\$ 1,845
租金收入	747	7,014
其 他	9,976	10,609
	<u>\$ 12,197</u>	<u>\$ 19,468</u>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6年度	105年度
淨外幣兌換損益	\$ 12,553	(\$ 66,507)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益	2,906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	(2,052)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工具淨利益（損失）	812	3,804
其 他	(86)	(104)
	<u>\$ 14,133</u>	<u>(\$ 62,807)</u>

(三) 財務成本

	106年度	105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費用	(\$ 13,106)	(\$ 17,191)
其他財務成本	(335)	(65)
	<u>(\$ 13,441)</u>	<u>(\$ 17,256)</u>

(四) 折舊及攤銷

	106年度	105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8,118	\$ 30,220
無形資產	2,633	2,737
	<u>\$ 30,751</u>	<u>\$ 32,957</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4,273	\$ 15,693
營業費用	13,845	14,527
	<u>\$ 28,118</u>	<u>\$ 30,220</u>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6	\$ -
營業費用	2,617	2,737
	<u>\$ 2,633</u>	<u>\$ 2,737</u>

(五) 員工福利費用

	106年度	105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u>\$ 211,532</u>	<u>\$ 197,111</u>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9,226	8,453
確定福利計畫	<u>738</u>	<u>704</u>
	9,964	9,157
其他員工福利	<u>27,891</u>	<u>24,352</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249,387</u>	<u>\$ 230,620</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87,787	\$ 85,658
營業費用	<u>161,600</u>	<u>144,962</u>
	<u>\$ 249,387</u>	<u>\$ 230,620</u>

(六)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 5.52% 及不高於 2.07% 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106 及 105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分別於 107 年 2 月 22 日及 106 年 3 月 23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估 列 比 例	金 額	估 列 比 例	金 額
員工酬勞	5.52%	\$ 9,624	5.52%	\$ 8,286
董監事酬勞	2.07%	3,609	2.07%	3,107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05 及 104 年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05 及 104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 107 年及 106 年董事會決議之 106 年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七) 外幣兌換損益

	106年度	105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u>\$ 58,463</u>	<u>\$ 49,603</u>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u>(45,910)</u>	<u>(116,110)</u>
淨 損 益	<u>\$ 12,553</u>	<u>(\$ 66,507)</u>

(八) 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重分類調整

	106年度	105年度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當年度產生者	(\$ 9,457)	(\$ 1,238)

二十、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

	106年度	105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22,621	\$ 30,508
未分配盈餘加徵	-	418
以前年度之調整	(81)	(1,231)
	22,540	29,695
遞延所得稅		
當年度產生者	7,001	(9,019)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 29,541	\$ 20,676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稅前淨利	\$ 163,351	\$ 138,707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	\$ 29,622	\$ 23,567
免稅所得	-	(2,078)
未分配盈餘加徵	-	418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81)	(1,231)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 29,541	\$ 20,676

合併公司適用中華民國所得稅法之個體所適用之稅率為 17%；中國地區子公司所適用之稅率為 25%；其他轄區所產生之稅額係依各相關轄區適用之稅率計算。

我國於 107 年 2 月經總統公布修正中華民國所得稅法，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 17%調整為 20%，並自 107 年度施行。此外，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將由 10%調降為 5%。106 年 12 月 31 日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計因稅率變動而於 107 年分別調整增加 3,978 仟元及 304 仟元。

由於 107 年度股東會盈餘分配情形尚具不確定性，故 106 年度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所得稅之潛在所得稅後果尚無法可靠決定。

(二) 本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當年度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 7,273	\$ 20,009

(三)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06年度	105年度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 828	\$ 1,064
—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之兌換差額	\$ 2,162	\$ -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6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確定福利退休計劃	\$ 6,139	\$ 403	\$ 828	\$ 7,370
未實現毛利	3,830	614	-	4,444
兌換損益	6,537	(6,537)	-	-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2,462	210	-	2,672
收入認列財稅差異	2,396	383	-	2,779
其 他	3,603	(489)	2,162	5,276
	<u>\$ 24,967</u>	<u>(\$ 5,416)</u>	<u>\$ 2,990</u>	<u>\$ 22,541</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兌換損益	\$ -	(\$ 554)	\$ -	(\$ 554)
其 他	(135)	(1,031)	-	(1,166)
	<u>(\$ 135)</u>	<u>(\$ 1,585)</u>	<u>\$ -</u>	<u>(\$ 1,720)</u>

105 度	年 初 餘 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暫時性差異				
確定福利退休計劃	\$ 4,988	\$ 87	\$ 1,064	\$ 6,139
未實現毛利	5,537	(1,707)	-	3,830
兌換損益	-	6,537	-	6,537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1,870	592	-	2,462
收入認列財稅差異	2,406	(10)	-	2,396
其 他	2,877	726	-	3,603
	<u>\$ 17,678</u>	<u>\$ 6,225</u>	<u>\$ 1,064</u>	<u>\$ 24,967</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兌換損益	(\$ 2,871)	\$ 2,871	\$ -	\$ -
其 他	(58)	(77)	-	(135)
	<u>(\$ 2,929)</u>	<u>\$ 2,794</u>	<u>\$ -</u>	<u>(\$ 135)</u>

(五)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86 年度以前未分配盈餘	\$ 225	\$ 225
87 年度以後未分配盈餘	295,312	283,634
	<u>\$ 295,537</u>	<u>\$ 283,859</u>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54,667</u>	<u>\$ 50,326</u>
	106 年度 (預計)	105 年度
盈餘分配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	註	23.83%

註：由於 107 年 2 月公布之中華民國所得稅法修正內容廢除兩稅合一制度，本公司預期 107 年分配盈餘時不適用前述稅額扣抵比率。

(六)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截至 103 年度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一、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 業主之淨利	股 (仟 股)	每股盈餘(元)
<u>106 年度</u>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利	\$ 133,810	35,250	<u>\$ 3.80</u>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u>-</u>	<u>131</u>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利	<u>\$ 133,810</u>	<u>35,381</u>	<u>\$ 3.78</u>
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u>105 年度</u>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利	\$ 118,031	35,250	<u>\$ 3.35</u>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u>-</u>	<u>129</u>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利	<u>\$ 118,031</u>	<u>35,379</u>	<u>\$ 3.34</u>
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若合併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或員工分紅，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或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酬勞或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二、營業租賃協議

(一)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係承租車輛及倉庫，租賃期間為 2 至 5 年。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不超過 1 年	\$ 10,167	\$ 9,478
1 至 5 年	<u>17,353</u>	<u>18,759</u>
	<u>\$ 27,520</u>	<u>\$ 28,237</u>

(二)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係出租合併公司之機器設備，租賃期間為 6 年，於 106 年 1 月租期屆滿。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不超過 1 年	<u>\$ -</u>	<u>\$ 569</u>

二三、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資本結構係由淨債務（即借款減除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組成，而資本管理的目標是確保合併公司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是以，合併公司主要管理階層定期檢視合併公司資本結構，其檢視內容包括考量各類資本之成本及相關風險，並藉由支付股利、發行新股及買回股份等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除附註十三所述外，合併公司無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二四、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

(二) 公允價值之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第 1 級	第 2 級	第 3 級	合 計
<u>106 年 12 月 31 日</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衍生工具	<u>\$ -</u>	<u>\$ 237</u>	<u>\$ -</u>	<u>\$ 237</u>
<u>105 年 12 月 31 日</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	<u>\$ -</u>	<u>\$ 575</u>	<u>\$ -</u>	<u>\$ 575</u>

106 及 105 年度無第 1 等級與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金融工具類別	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衍生工具－遠期外匯合約	現金流量折現法：按期末之可觀察遠期匯率及合約所訂匯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並以可反映各交易對方信用風險之折現率分別折現。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持有供交易	\$ 237	\$ -
放款及應收款（註 1）	1,131,358	1,398,708
<u>金融負債</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持有供交易	-	575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註 2）	1,025,899	1,188,624

註 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 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部分）及應付租賃款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之經營避險策略，主要係以確保公司穩健、安全經營為原則。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時，應依其交易目的區分為「避險性」及「非避險性」兩種交易，除依規定分別適用不同部位限制外，以避險為目的之交易其商品的選擇應以規避合併公司業務經營所產生之收入、支出、資產或負債等風險為主，持有之幣別必須與公司實際進出口交易之外幣需求相符。

財務部門係為專責監督風險以減輕暴險之單位，每月就持有部位、交易餘額及損益狀況對管理階層提出報告。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合併公司從事各式衍生金融工具以管理所承擔之外幣匯率及利率風險，因此匯率變動產生之損益大致會與被避險項目之損益相互抵銷，而利率風險亦因預期之資金成本已固定，故市場價格風險並不重大。

合併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進銷貨交易，因而產生匯率變動暴險。為避免因匯率變動造成外幣資產或負債價值波動，合併公司使用衍生金融工具來管理匯率風險。而該些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可協助合併公司減少但仍無法完全排除外幣匯率變動所造成之影響。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以及具匯率風險暴險之衍生工具帳面金額，參閱附註三十。

敏感度分析

下表詳細說明當各個體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1% 時，合併公司之敏感度分析。1% 係為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期末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1% 予以調整。下表之正數係表示各相關貨幣相對於新台幣升值 1% 時，將使稅前淨利增加之金額；當各相關外幣相對於新台幣貶值 1% 時，其對稅前淨利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貨 幣 對 損 益 之 影 響	
		106年度	105年度
歐 元	\$	6,263	\$ 8,349
美 金		1,768	2,862
人 民 幣		382	1,073
日 幣		228	4

上述源自於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歐元、美金、日幣及人民幣計價應收、應付款項及銀行存款。

(2) 利率風險

因合併公司同時以固定利率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負債	\$ 420,803	\$ 487,328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負債	297,857	464,286

敏感度分析

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0.25%，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 0.25%，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 106 及 105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 745 仟元及 1,161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合併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來自於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應收款項等。最大之信用風險暴險與合併資產負債表上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相同。

合併公司主係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並訂有授信政策及應收帳款管理程序以確保應收款項之回收及評價。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透過管理適當之營運資金及融資額度以支應合併公司營運及資本支出之現金流量需求，另亦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非衍生金融負債合約到期分析係依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於1年	1年以上	合 計
<u>106年12月31日</u>			
短期借款	\$ 415,000	\$ -	\$ 415,000
應付短期票券	50,000	-	50,000
應付款項	220,714	-	220,714
其他應付款	90,969	7,684	98,653
長期借款	44,156	198,701	242,857
應付租賃款	<u>1,712</u>	<u>9,091</u>	<u>10,803</u>
	<u>\$ 822,551</u>	<u>\$ 215,476</u>	<u>\$ 1,038,027</u>
<u>105年12月31日</u>			
短期借款	\$ 435,000	\$ -	\$ 435,000
應付短期票券	50,000	-	50,000
應付款項	156,369	-	156,369
其他應付款	88,921	18,718	107,639
長期借款	71,429	392,857	464,286
應付租賃款	<u>243</u>	<u>2,085</u>	<u>2,328</u>
	<u>\$ 801,962</u>	<u>\$ 413,660</u>	<u>\$ 1,215,622</u>

二五、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除已於其他財務報表附註揭露外，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合 併 公 司 之 關 係
基特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基特公司）	其他關係人

(二) 營業交易

	106 年度	105 年度
1. 營業收入淨額		
其他關係人	\$ 1,716	\$ 1,104

本公司與其他關係人之銷售價格與非關係人無重大差異。銷貨予關係人之約定收款方式如下：

關係人類別／名稱	條 106 年度 月結 60 天	件 105 年度 月結 60 天
其他關係人		

	106 年度	105 年度
2. 進 貨		
其他關係人	\$ 86,929	\$ 52,774

由於零件規格差異，故本公司與關係人及非關係人之進貨價格無法直接比較。與其他關係人約定付款方式為月結 30 天與非關係人無重大差異。

	106 年度	105 年度
3. 製造及營業費用		
其他關係人	\$ 1,617	\$ 4,902
4. 其他收入		
其他關係人	\$ 959	\$ 835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5. 應付帳款		
其他關係人	\$ 10,587	\$ 6,753

6.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關係人類別／名稱	處 分	價 款	處 分	利 益
	106年度	105年度	106年度	105年度
基特公司	\$ 500	\$ -	\$ 500	\$ -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06 年度	105 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7,242	\$ 19,370
退職後福利	520	18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	43	18
	<u>\$ 17,805</u>	<u>\$ 19,406</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依由薪酬委員會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六、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融資借款之擔保品：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土 地	\$ 123,978	\$ 123,978
— 建築物	55,964	67,025
	<u>\$ 179,942</u>	<u>\$ 191,003</u>

二七、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無此情形。

二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形。

二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情形。

三十、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06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仟 元)	匯 率	帳面金額(仟元)
貨幣性金融資產			
歐 元	\$ 17,666	35.57	\$ 628,380
美 金	6,160	29.76	183,322
人 民 幣	8,358	4.565	38,154
105 年 12 月 31 日			
貨幣性金融資產			
歐 元	24,727	33.9	838,245
美 金	9,075	32.25	292,669
人 民 幣	23,251	4.617	107,350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兌換損益如下：

外 幣	106 年度		105 年度	
	匯 率	淨 兌 換 (損) 益	匯 率	淨 兌 換 (損) 益
歐 元	34.35 (歐元：新台幣)	\$ 33,534	35.70 (歐元：新台幣)	(\$ 49,335)
美 元	30.432 (美元：新台幣)	(21,118)	32.263 (美元：新台幣)	(9,878)
人 民 幣	4.507 (人民幣：新台幣)	(631)	4.849 (人民幣：新台幣)	(6,472)
日 幣	0.271 (日幣：新台幣)	(877)	0.297 (日幣：新台幣)	111
		<u>\$ 10,908</u>		<u>(\$ 65,574)</u>

三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含投資子公司部分）：無。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二。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三。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附註七。
10.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四。
11.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五。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六。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無。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附表二。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無。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附表一。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無。

三二、部門資訊

合併公司主要係經營工具機之製造及買賣，依 IFRS 8「營運部門」評估，係屬單一營運部門。

(一) 主要產品及勞務之收入：

合併公司之主要產品及勞務之收入分析如下：

	106 年度	105 年度
成 品	\$ 1,849,700	\$ 1,789,139
其 他	111,240	105,530
	<u>\$ 1,960,940</u>	<u>\$ 1,894,669</u>

(二) 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依客戶地區區分如下：

	106 年度	105 年度
亞 洲	\$ 625,991	\$ 591,636
歐 洲	1,285,185	1,259,341
美 洲	44,387	34,560
其 他	5,377	9,132
	<u>\$ 1,960,940</u>	<u>\$ 1,894,669</u>

合併公司之非流動資產，按其所在地區分，主要集中於亞洲地區。

(三) 主要客戶資訊

合併公司 106 及 105 年度來自單一客戶之收入達合併公司收入淨額之 10% 以上者如下：

客 戶 名 稱	106年度		105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甲 公 司	\$ 363,679	19	\$ 390,745	21
乙 公 司	136,488	7	233,024	12
丙 公 司	200,654	10	176,876	9

百德機械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註四)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註三)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註一)	資金貸與總限額 (註二)
													名稱	價值		
0	本公司	Quaser Europe	其他應收款	是	\$ 60,993	\$ -	\$ -	-	1	\$ 207,678	-	\$ -	—	\$ -	\$ 103,260	\$ 413,041
		昆山捷新德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11,003	-	-	-	1	133,963	-	-	—	-	103,260	413,041
		Quaser America	其他應收款	是	16,087	-	-	-	1	70,406	-	-	—	-	103,260	413,041

註一：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當期淨值之 10%。

註二：本公司資金貸與最高限額以不超過本公司當期淨值之 40%。

註三：資金貸與性質之填寫方法如下：

- 1.有業務往來者。
- 2.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註四：合併財務報表業已沖銷。

百德機械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及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帳款及票據之比率（%）	
本公司	Quaser Europe	子公司	（銷 貨）	(\$ 207,678)	(11)	（註一）	（註一）	（註一）	\$ 101,636	15	（註三）
	昆山捷新德公司	子公司	（銷 貨）	(133,603)	(7)	（註一）	（註一）	（註一）	36,569	5	（註三）
	碁特公司	其他關係人	進 貨	86,929	6	（註二）	（註二）	（註二）	(10,587)	5	—

註一：本公司售予關係人之銷售價格與非關係人無重大差異，收款條件為 T/T 180 天收取。

註二：由於零件規格差異，本公司向其他關係人之進貨價格與非關係人之進貨價格無法直接比較，付款條件為月結 30 天。

註三：合併財務報表業已沖銷。

百德機械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註）	週轉率（次）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本公司	Quaser Europe	子公司	\$ 101,636	1.92	\$ -	—	\$ 41,198	\$ -

註：合併財務報表業已沖銷。

百德機械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一)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註三)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0	本公司	Quaser Europe	1	銷貨收入	\$ 207,678	月結 180 天	11
			1	應收帳款	101,636	月結 180 天	5
		昆山捷新德公司	1	銷貨收入	133,603	月結 180 天	7
			1	應收帳款	36,569	月結 180 天	2
		Quaser America	1	銷貨收入	70,406	月結 180 天	4
			1	應收帳款	47,393	月結 180 天	2

註一：與交易人之關係：1.母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二：截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與昆山捷新德公司間因順流交易所產生之已實現利益金額為 542 仟元。

註三：合併財務報表業已沖銷。

百德機械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註二)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Quaser Investment	薩摩亞群島	國際間投資業務	\$ 38,500	\$ 38,500	1,500,000	100%	\$ 11,624	\$ 9,156	\$ 9,156	子公司
	Quaser Europe	瑞士	工具機械之買賣	3,076	3,076	1,000	100%	29,946	8,656	8,656	子公司
	Quaser America	美國	工具機械之買賣	189,455	31,990	6,000,000	100%	165,137	(13,503)	(13,503)	子公司
Quaser Investment	Quantech Investment	薩摩亞群島	國際間投資業務	美金 1,280	美金 1,280	-	100%	美金 390	美金 301	(註一)	孫公司

註一：依規定得免填列。

註二：合併財務報表業已沖銷。

百德機械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一）	期末投資 帳面金額 （註一）	截至本期止 已匯回投資 收益
					匯出	匯回						
昆山捷新德公司 （註三）	工具機械之買賣	\$ 49,238 (美金 1,500)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 立公司再投資大陸	\$ 38,500 (美金 1,280)	\$ -	\$ -	\$ 38,500 (美金 1,280)	\$ 9,156	100%	\$ 9,156	\$ 11,594	\$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二）
\$ 38,500 (美金 1,280)	\$ 38,500 (美金 1,280)	\$ 619,562

註一：依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二：依投審會「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規定，採淨值或合併淨值較高者之 60% 計算。

註三：合併財務報表業已沖銷。